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没有影响。

2024年4月26日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2019年9月至2020年5月，在原控股股东中国能源的控制期间，本公司参与了河北赵县供暖项目和太原市水环境项目。2019年8月至12月，本公司在河北赵县供暖项目中通过采购合同对外付款4,000.00万元，相关资金通过供应商流向了中國能源及其控制的企业，2019年12月，本公司在太原市水环境项目中通过采购合同对外付款7,482.50万元，相关资金部分通过供应商流向了中國能源及其控制的企业。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上述两个项目中累计对外付款金额为11,482.50万元，累计回款金额为5,045.50万元，累计未回款金额为6,437.00万元。

本公司原在2019年度报告中将支付的合同款净额11,482.50万元，作为经营活动计入预付账款核算，在2020年度报告中对河北赵县供暖项目和太原市水环境项目均按净额法确认了销售收入及应收款项。

鉴于前述事项，本公司将其更正为资金融通性质，将2019年的预付款及后续年度的回款作为投资活动核算，将2020年度该等项目的毛利622.69万作为资金占用费分类为其他业务收入，将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

二、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预付款	186,519,938.92	-114,825,000.00	71,694,938.92
其他应收款	28,622,980.89	113,676,750.00	142,299,730.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24,951.64	172,237.50	29,297,189.14
未分配利润	350,607,267.75	-976,012.50	349,631,255.25
利润表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10,854,496.06	-1,148,250.00	-12,002,746.06
所得税费用	-5,489,907.05	-172,237.50	-5,662,144.55
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7,778,389.52	-114,825,000.00	1,242,953,389.5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25,000.00	114,825,000.00

(续)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	876,528,899.08	-107,539,408.35	768,989,490.73
其他应收款	19,156,556.02	107,539,408.35	126,695,964.37
未分配利润			
利润表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5,402,680.41	1,148,250.00	6,550,930.41
所得税费用	-638,624.56	172,237.50	-466,387.06
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	1,145,839,660.08	-6,226,908.85	1,139,612,751.23
营业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34,271,253.21	6,226,908.85	40,498,162.06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现金流量表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3,338,241.51	-18,000,000.00	1,005,338,241.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续）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	721,272,891.42	-62,185,657.50	659,087,233.92
其他应收款	13,821,084.74	62,185,657.50	76,006,742.24

（续）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	731,087,751.59	-39,625,232.50	691,462,519.09
其他应收款	21,854,300.10	39,625,232.50	61,479,532.60
现金流量表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	871,144,819.94	-22,355,000.00	848,789,819.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55,000.00	22,355,000.00

三、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前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更正金额与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更正金额一致。

四、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等的结论性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能够

证券代码：601798

证券简称：蓝科高新

编号：2024-040

更加客观、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二）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关于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2022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4)3300117号）认为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五、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